

共渡难关

□ 牟沧浪

有几年,旧司坝的地好像都睡着了,不光起了虫灾,连天公也不作美。秋天,庄稼早就可以收割了,但阴雨连绵,一直下了半个多月,结果稻谷总是熟不透,苞谷在秆子上发了霉。红薯只是一个劲地长藤,就是不长个儿。也是,前些年人们不仅从早到晚忙着整人,连地也往死里整。地和人一样,差不多快背气了,多少年无法恢复。

后来,田地划分到户,人们没工夫整人了,都一门心思地种地。但一村人劳累过度,一时半会儿缓不过劲来,地也似乎刚醒过来,赶不上季节的步伐,只看到丰年的背影。不过人们看到了希望。那些年,我家养了不少牲口。家里有水牛、猪、狗、猫和鸡。仿佛我们过得不如意,体力难支,需要养一头牛来增加力量,和牛一起用劲,将田地耕得更深。家里虽然一无所有,还是需要一条狗看住门——家里迟早会有值钱的东西。还需要一只猫,让那些四处觅食的老鼠望而却步,别吃掉家里仅有的粮食。它们的的确帮了大忙。圈里有头牛踩牛粪,地也会肥沃一点,秋天能多收几箩筐稻谷,多掰几担苞谷。养几头猪在圈里,日子就油光一点。为捕到一只老鼠,猫会在洞口蹲好几个晚上,它教我们学会了守候;鸡教我们学会了勤劳——只要经常在地里刨,总会翻出东西填饱肚子;狗守住没有骨头的日子,不离不弃地看门,教我们懂得忠诚。

家里养这么多牲口,也可能是为了给给别人留个好印象:他们家的日子还过

得去。有它们在,即便家里没啥钱粮,也不会让外人觉得一无所有。若是日子真的过不下去了,借粮借钱也有借口。如果去亲友家借钱,我们可以说等猪卖了就还;如果借粮,可以说我家的牛劲儿大,一年能耕几十亩地,秋天一定能丰收。

牲口养在家里,每个都有自己的盼头。一头牛可能盼着牛圈周围堆满稻草苞谷秆;一头猪盼的是槽里不再全是猪草;一条狗可能盼着天天啃骨头;一只猫可能盼着地里粮食丰盛,老鼠长得肥一点;一群鸡可能盼着每天得到半捧苞谷。人也有各自的盼头。我的盼头是顿顿吃肉,满嘴流油;姐姐的盼头是穿上漂亮的花衣服;小妹的盼头是一双小靴子,可以不光脚丫踩地上的小水坑;祖父盼着每顿喝二两苞谷酒,解除一天的疲劳;父亲盼着将漏雨的房顶添几片瓦,将空架子的房屋装上板壁;母亲从没说过有啥盼头,仿佛只要我们的愿望全部实现了,就是她的盼头。这些大大小小的盼头加在一起,就成了一个大东西,一家人的希望。

“你们要更勤快,多做点活路。”母亲说。

那些年我们一家人都善于利用时间。那个刚锄完庄稼地里的草,又割了一担草喂牛的是祖父;那个干完活,总背一篓洋芋回家的是母亲;那个挑着担子,扁担上还搭了两蓬稻草的是父亲;那个一边放牛一边砍柴的是我;那个将背篓背到学校,放在教室后面,一放学便背在背

上,沿山沟割猪草的是姐姐。那时村里不少女孩子都这样,上学除了背着书包,还背着一个大背篓。在高级的教室后面,总垒着一摞大大小小的背篓,而老师也默许了她们们的行为。她们课间聚在一起踢毽子跳绳,仿佛在那短暂的一刻,才会展现出轻松活泼的一面。

和姐姐一起背背篓上学的,还有年龄相仿的几个姑姑。她们也是一边上学,一边替家里干活。那时候,全村的女人都在地里割猪草,猪能吃的草来不及长高就割掉了,姐姐姑姑们常常要翻过几座山,到幽深的溪沟里寻找野芹菜,到刺蓬子里面摘蒿叶,不光路远,还得忍饥挨饿,也有可能遇到毒蛇和蜚人的蜂。

在旧司坝,所有的活都叫活路。你只有学会干几种活,才有路子活下去。一种活便是一条存活之路。家里每人干一样活,生活的路才会更宽广。

那些年我总有放不完的牛。我们一大群孩子邀在一起,牛也聚在一起。其他牛知道跟着我家的大水牯可以吃最鲜嫩的草,总是让它带路。我们知道张家表公能找到干柴,于是都跟他走。有时牛也会耍小心眼,发现一大片好草后,就独自在那里面吃得饱饱的,也不叫其他牛一声。人也一样,发现一棵枯树,总是独自蹲在那里乒乒乓乓地砍,不和旁人分享。牛和人似乎都达成了一种默契,最先发现的就拥有所有权,其他的牛和人羡慕归羡慕,不会去争抢。偶尔有不懂规矩的牛,也有想占便宜的人,但最终会被赶走,也

不讨人喜欢。

那时候,山上多野果。春天有樱桃、刺莓、野草莓,夏天有野桃子野葡萄;秋天有板栗,猕猴桃。果树果子很随意,一年多一年少,没个准信。有些年成明明繁花满枝,偏偏没结啥果子;有些年成对它不抱希望了,它偏偏结得又大又多。也许树有自己的想法和计划,那是它内心的秘密。树从不将营养全用在果子上,树懂得休息,却快一年就要休息一年,甚至几年。村里大多数人也懂得这个道理,不会让自己累得四脚朝天。一个人只能干一个人的活路,一个人若是干了两个人或三个人的活,他活下去的时间可能就只有正常人的二分之一甚至三分之一了。他干的不再是活路,而是一条死路。但还是有人不懂这个道理,或者说懂但管不住自己,他成天披星戴月,累死累活,恨不得一年种出一辈子的粮食。结果在最丰收的那一年,他却累得筋疲力尽,病痛交加。他拄着拐棍,望着层层稻子,遍野苞谷,却再也无力气搬回家,更不用说吃进肚子了。

艰难的日子像一锅总烧不开的水,一边烧火一边寻柴,灶膛的火都快灭了,才找到几根柴添进去。时至今日,那些家畜家禽早已没了,但我始终记得它们的样子。那些年,狗将家门守得更牢,牛的脚步迈得更大,猫的脚步放得更轻,鸡啄食的频率更快,而我的手脚也勤快了许多,如今回想起来,倒不觉得贫穷真有多么漫长。

烟墩山随想

□ 龚舒琴

此刻,我们站在高高的五峰山巅的一个坳口。顺着同行的手指方位,金东,奇美,道达尔,港口,高高的塔吊,在这林立的烟囱厂房的间隙中,我在搜寻烟墩山古墓遗址的位置。就是那个出土西周时代青铜器“宜侯矢簋”的地方。隔着青山,隔着绿水,更隔着千年的烟雨。教科书告诉我,那是吴国君主世孙周章的墓地。

正如无数历史密码被揭开时候的随意和不精心一样。那个夏日的一个寻常发现,长江之滨的这座普通古城引来了大师目光的频频光顾。历史学家郭沫若,古文字学家唐兰,依据“簋”的底部12行126字的铭文,复活了古书上所记载并一直颇受争议的吴国史料。“宜”是地名,镇江城,“侯”是封号,“矢”是人名,这个庞大的土墩墓地当是吴国四世孙宜侯周章之墓。“簋”让这个土地和遥远的国家历史博物馆有了无法斩断的牵连。1992年,那个淹没在农田中央的烟墩山古墓地成了市级文保单位。这一年,这片热土上引来了金东等一些企业的落户。缘分真的有着一种无形的魔力。金东的台商管理者居然是一个姓吴的后人,生在台湾,祖籍苏州。寻寻觅觅,吴姓的始祖在此,而苏州正是吴文化研究风生水起的中心。出于敬畏,给了烟墩山土墩墓群一片安宁。

一直以来,史学界对于吴国的发源地有着许多版本的争议。仅江浙一带就有着梅村,常州叔虞,镇江东乡之争。史家之眼,在于物证。无锡有泰伯墓,常州有叔虞墓地,而镇江有吴国四世孙周章的墓地和五世孙周太墓。我不懂历史,但看看热热闹闹的纷争,也值玩味。“宜侯矢簋”的发现,当为这个史家之争带来了坐标式的意义吧。任何一个关于吴地文化历史的讨论,都绕不开这个小小的青铜器皿。从此,这座吴国旧时的都城有了自己的名片,这里是“吴文化的发源地”。

2006年,烟墩山遗址升格为省级文保。我无法确定烟墩山遗址给我的启示,站在遗址身旁,我却感到了从未有过的寂寞。周遭依然如故。

寻访数次,当年那个一锄头掀出一个新发现的人现在何方。按照年龄的推断,他应该已经是一个耄耋老人。60多年的岁月,一切都可能改变。当年那些散落土墩墓周遭的村落民居都成了往日的回忆。我甚至相信,在这个尘世的一隅,老人也许正静静地回味那戏剧性的一锄。

站在遗址石碑前,我们四人,来自不同的地方,有着不同的职业不同的姓氏,但我们拥有一个共同的身份,东乡的后人。听说,烟墩山遗址在今年的早些时候已经升格为国家级文保单位。而眼下,省级的标牌依旧静默地立着。被频频宣传的“烟墩山遗址公园”依旧看不到影子。

远远的,我看到了几个骑车的驴友。我得站着,等待他们的到来。我得告诉他们,这是国家级的文物。石碑上的“矢”字应该是读ze而不是百度上搜索的ce。这也是被我误读了N年的一个字。看似杂草丛生的土丘里,埋着吴国的君主,这里是吴文化的发源地。棵棵寻常的杂树,是吴地先人们在岁月下最美丽的绽放,树木指尖漏下来的阳光,以别样的柔韧,弥漫在东乡幽深的时光里,开花。

作为吃货的大师们

□ 张光范

民以食为天,爱吃是人的天性,对那些特别爱吃的人,通常称作“吃货”。近现代的学术大师,有不少知名“吃货”。

国学大师章太炎,最爱吃的是带有臭气的卤制品。他特别爱好臭腐乳,直臭到满屋掩鼻。有一位画家钱化佛,是章府的常客。一次,钱带来一包紫黑色的臭鸡蛋,章见到此物欣然大笑,他深知钱的来意,就问:“你要写什么,只管讲。”当时钱就拿出好几张方白,每张都要写“五族共和”四个字。后来,钱又不断带着奇怪的臭物来:苋菜梗、臭花生、臭冬瓜等,前后共计得到章的题字一百多张。钱将其裱好,挂在自家店中,以每条十元售出,小赚了一把。

著名语言文字学家大师黄侃,对吃乐此不疲。平生只要得知有某物自己未曾品尝,黄侃必千方百计一饱口福,并且为了吃上这些美味佳肴不惜出尽洋相。黄侃是同盟会会员,有一天听说一些相识的同盟会会员在某处聚会,席间有不少好吃的,但没有请他。他知道自己过去曾骂过其中一些人,可是怎奈肚中馋虫作怪,他不清自去。刚一进门,那些人见来的是他,吓了一跳,随后又装得很热情,邀他入座。黄心知肚明,二话不说,脱鞋坐下,就挑好的吃。吃完之后,他一边提鞋,一边回头冲他们说:“好你们一群王八蛋!”说完,就赶紧跑了。

史学家傅斯年,人称“傅胖子”,是一个标准的大吃货。由于患高血压,老婆很少让他吃肉。有一天,秘书那廉君正在秘书室吃饭,傅斯年正好来找他。看到那廉君饭盒里放着油汪汪的卤肉和黄焦焦的面包,已三月不知肉滋味的傅斯年馋坏了,顾不得面子,一个箭步冲上去,一手抓起来塞到嘴里。边吃边满足地乐道:“面包夹肉,正是很好的三明治。”秘书被他那滑稽的满手油腻、大口嚼肉的馋相逗乐了,但大笑之后又觉得几丝心酸。

文学大师梁实秋,同样也是个吃货,甚至对吃颇有研究。他很喜欢吃汤包,曾在《雅舍谈吃》一书里这样写道:一笼屉里放七八个包子,连笼屉上桌,热气腾腾,包子底下垫着一块蒸笼布,包子扁扁的塌在蒸笼布上。取食的时候要眼明手快,抓住包子的皱褶处猛然提起,包子皮骤然下坠,像是被婴儿吮瘪了的乳房一样,趁包子没有破裂赶快放进自己的碟中,轻轻咬破包子皮,把其中的汤汁吸饮下肚,然后再吃包子的空皮。活脱脱一个老饕的形象。

著名作家,文学研究大师钱钟书,对吃也颇有见解:“可口好吃的菜还是值得赞美的。这个世界给人弄得混乱颠倒,到处是摩擦冲突,只有两件最和谐的事物总算是人造的:音乐和烹调。”钱钟书和杨绛在英国留学时,受不了房东的粗劣食物而搬了家。迁居后的第一个早晨,钱钟书亲自做了奶茶和烤面包端到床前,杨绛一跃而起,兴奋不已,看来美食的力量在某些时候真是压倒一切的。杨绛说,钱钟书是一个很懂得吃的人,他喜欢带家人去品尝各种馆子,亲自点菜,而且绝对不会失手,这也可算得上是一大本事了。

由此看来,大师们吃的东西,是不分贵贱的,只要是自己喜欢的,就可以称之为美食。成为“吃货”,在他们看来,不仅是个人的爱好,更能看出他们骨子里的那种豁达与乐观。



悦之悦图

脊兽

所有非人类的物件一旦被赋予了人类的情感和动态就会变得格外有趣,比如让屋脊上这群可爱的小兽规矩地排队,并且乖乖地等候。侧逆光勾勒出小兽端坐的身姿,明暗错落中它们又神秘又专注,对角线构图的应用和强烈的、层次分明的明暗对比,让这张照片既具有动势又充满力度。

事实上,这些形态各异的小兽有一个共同的名字:脊兽。根据人们的安排,它们每个都有自己的专名,并且还有不同的性情和爱好。按照建筑等级的不同,它们会单个或最多九个一起出现在屋脊或飞檐上。

人类最可爱的特性就是认为其他物种、世间万物都有和自己差不多的脾气秉性,并且以为对自己是好的,对的若加于他物也必定是好的,对的。最极致的例子是塞浦路斯国王皮格马利翁对一尊少女塑像产生的爱慕之情竟然最终使雕像变为真人并与他相爱结合。但此种“修成正果”只是出现在希腊神话中。事实上,人类这种以己度人、自以为是的秉性是人类最可怕的特性,它令水中救鱼上岸,空中救鸟入笼都无比正确伟大。好在脊兽并无血肉之躯,生而不灭,且视而不语、听而不答,能够接受人类所有的赋予与虔诚。人们愿意相信,它们不但有人类的种种顽皮同时还有神祇的种种法力。譬如此刻,在人们的眼中,可爱可敬的它们正站在金色的夕阳里凝视远方,并必有所见。

(唐悦之/文 李小白/图)



故乡的野菊花

□ 李晓霞

我的故乡在一个山坳里,土壤稀薄,长不出茂盛的庄稼,却生长着漫山遍野的野菊花。

深秋时节,寒风凛冽,露水成霜,树叶落了,草儿枯了,一丛丛的野菊花迎着风,微笑着,笑意浓得汇成了一条河,流淌在秋天的山野里。

秋天的山野,野菊花犹如火苗点燃了秋天,灿烂着秋天。

故乡的野菊花,一簇簇,一丛丛,一片片,遍地开花,漫山遍野都是金黄色的野菊花,黄亮如金,有的含苞待放,有的蓓蕾初绽,有的花开正好,金黄的小花瓣层层叠叠,嫩黄的花蕊聚成球状,紧紧靠

拢,袅娜多姿,绽放出美丽的花朵,活像一张张可爱的笑脸,向着太阳微笑着,芬芳迷人,充满生的气息,煞是好看。

淡雅可人的野菊花是花中的君子,野菊花不仅外表美,而且经得起寒风苦雨,任凭风吹雨打,寒霜浓重,它们傲霜斗寒,不畏风霜,迎风而立,坚贞不屈,永葆青春,依然在风雨中傲然挺立,在风霜中翩翩起舞,野菊花全身上下都透着一股野性与刚强。

野菊花在故乡的满山遍野烂漫地开着,沟坎山坡,荒地篱间,随处可见,不管多么贫瘠的地方,野菊花都能安身立命,不用施肥,不用灌溉,不用修剪,只管自

己深深地扎根于泥土之中,独自悄悄地一朵接一朵地展示着自己的风采,尽情地用自己的金黄色传递着秋天的信息,为秋收后的原野穿上了美丽的锦袍,天地间便陡然亮堂起来,给人带来明朗的心情和温暖的享受。

故乡野菊花开放的季节,空气里飘散着野菊花的清香,有的人会采下野菊花清洗后,放在饭锅里煲汤做成一道美味的菊花汤,清热解毒,喝一口菊花汤,一股淡淡的清香,进入体内,令人唇齿留香;有的人会采下野菊花上笼蒸后,晒干泡茶做成一杯清凉的菊花茶,清肝明目,喝一口菊花茶,一股淡淡的清香,扑鼻而

【筑和·江南岸】杯
“寻找记忆中的故乡”征文大赛

新书架



《行者的迷宫》张炜朱又可著 东方出版社 定价:49.00元

对张炜的一次漫长的采访。



《网游狂欢与蛊惑》鲍鲲著 苏州大学出版社 定价:28.00元

网游创造了一个真实的虚拟世界。



《15岁上北大》徐安琪著 东方出版社 定价:32.80元

一个不被看好的学生怎么走出蜕变之路。



《情缘绵绵》张振华编著 金城出版社 定价:32.00元

民国才子佳人的爱情情仇。

本栏目书籍由市新华书店提供